



正本/ORIGINAL

GHS 标签设计报告

报告编号: BZ2026018YDT02		 防伪码: S9L7			
签发日期: 2026/01/13					
样品名称:	对叔丁基邻苯二酚甲醇溶液 85%TBC				
委托单位:	江苏太湖实业有限公司				
供应商:	江苏太湖实业有限公司				
样品组分:	对叔丁基邻苯二酚: 85%; 甲醇: 15%				
设计依据:	联合国《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》(GHS) 第十一修订版				
GHS 标签设计结果请参见本报告附件。					
设计:	徐亮	审核:	陈雁北	签发:	李凤利
南京理工大学化学材料测试中心 (国家民用爆破器材质量检验检测中心) 检验专用章					

说明: 本标签有效期至联合国 GHS 第十二修订版实施之前。



南京理工大学化学材料测试中心

国家民用爆破器材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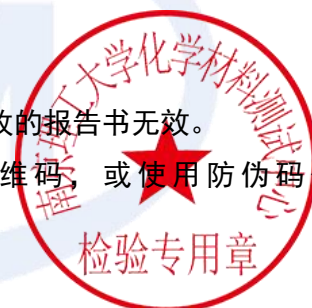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验
INSPECTION
CNAS IB0062

正本/ORIGINAL

报告书使用约定

1. 依据出具 GHS 标签的需要，本中心要求委托人提供真实、完整的样品及资料。
2. 委托单位提供的信息是正确制定 GHS 标签的基础，本中心不承担因申请单位提供错误信息导致的任何后果。
3. 如委托人提交的化学品信息有任何变更，本报告自动失效。
4. 除非特别说明，本报告中数据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5. 本报告经授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本中心印章后生效。
6. 本中心保证本报告的客观公正性，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、技术文件等信息履行保密义务。
7. 本报告不考虑国家和经营人差异。
8. 未经本中心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书。
9. 私自转让、盗用、冒用、涂改、或以任何媒体形式篡改的报告书无效。
10. 鉴定报告的真伪性查询可扫描报告右上角的二维码，或使用防伪码登录本中心网站 iemcn.njust.edu.cn 进行查询。



对叔丁基邻苯二酚甲醇溶液 85%TBC

组分:

对叔丁基邻苯二酚: 85%; 甲醇: 15%

危险



UN 2922

联合国运输名称:

腐蚀性液体, 有毒的, 未另列明的 (对叔丁基邻苯二酚和甲醇)

易燃液体和蒸气, 吞咽有害, 皮肤接触可中毒, 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, 可能引起皮肤过敏反应, 造成严重眼损伤, 吸入有害, 对器官造成损害, 对水生生物毒性极大, 对水生生物毒性极大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

【预防措施】

远离热源、热表面、火花、明火以及其他点火源。禁止吸烟。
保持容器密闭。
货箱和装载设备接地并等势联接。
使用防爆的[电气/通风/照明]设备。
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。
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。
不要吸入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
严防进入眼中、接触皮肤或衣服。
作业后彻底清洗手部和其它身体相关部位。
使用本产品时不要进食、饮水或吸烟。
只能在室外或充分通风的情况下使用。
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。
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
戴防护手套/穿防护服/戴防护眼罩/戴防护面具/戴听力保护装置。
作业后彻底清洗手部和其它身体相关部位。勿触碰眼睛。

【事故响应】

立即紧急就医。
请就医。
必须立即接受专门治疗 (见本标签和安全数据单上的信息)。
专门治疗(见本标签和安全数据单上的信息)。
漱口。
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。
收集溢出物。
如误吞咽: 请就医。
如皮肤沾染: 用水充分清洗。
如误吸入: 将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, 保持呼吸舒适的体位。
如已接触到或有疑虑: 立即紧急就医。
如发生皮肤刺激或皮疹: 请就医。
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, 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。
轻微火灾: 用干粉、二氧化碳或水幕灭火; 重大火灾: 用干粉、二氧化碳、抗溶泡沫或水幕灭火; 槽罐、卡车或拖车货物着火: 灭火时要与火源保持尽可能大的距离或用遥控水枪或水炮。用大量水来冷却罐体直到火势被扑灭。不要让水进入容器。
如误吞咽: 漱口。不得诱导呕吐。
如皮肤沾染, 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物。立即用水冲洗几分钟。
如皮肤 (或头发) 沾染: 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。用水清洗患处【或淋浴】。
如进入眼睛: 立即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, 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

【安全储存】

存放处须加锁。
存放于通风良好处。保持低温。

【废弃处置】

按照地方/区域/国家/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/容器。

请参阅安全数据单

供应商: 江苏太湖实业有限公司

电话: 0510-85594455

地址：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振胡路 103 号

邮编：214161

化学事故应急咨询电话：0532-83889090